

济南市历城区
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控制辍学

责

任

书

济南市历城区教育和体育局
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

济南市历城区 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控制辍学责任书

(街道教育办)

为贯彻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实施，巩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成果，提高义务教育实施水平，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，维护广大适龄儿童少年依法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，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，明确社会、学校、家庭应承担的义务教育责任，严格控制我区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流失，保证我区义务教育实施水平的巩固和提高，现与你单位签订 2024—2025 年度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控制辍学责任书。目标内容如下：

1、明确街道教育办负责人是各街镇教育系统控辍工作第一责任人，明确学校校长是学校控辍工作第一责任人，明确班主任、任课教师及其学校所有工作人员都有控辍的重要职责，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，力争区直学校学生巩固率为 100%，街道学校学生年度巩固率为 100% 以上。

2、成立“控辍工作领导小组”，负责调查、摸底、汇总情况，并及时形成书面材料向当地街道办事处汇报，拟定政策措施，联系协调，接受援助，组织实施评估奖惩等工作。街道教育办负责人要受当地街道办事处委托，制定控制辍学措施和办法，并随时督查学校的控辍工作，向当地街道汇报、向学校及时通报，协助街道进行督导评估并处理辍学有关事情。

3、确定每年九月份为义务教育宣传月，各街道要制定“宣传月活动方案”，活动要有明确目的，对活动内容、活动安排、活动要求进行详细研究确定；要采取多种有效形式，加大《义务教育法》的宣传力度，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义务教育，共同弘扬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无流失、辍学的良好舆论环境和执法环境。

4、切实加强“学困生”的教育和辅导，通过个别辅导、帮学结对、降低课程要求，帮助其解决厌学情绪；对动员复学的学生，按学习程度和学生自愿指定教师专门补课，使其随班就读或单独编班因材施教。针对初中毕业生的不同情况，结合实际对其实行合理有效的分流。

5、转变教育观念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。树立现代教育观、人才观和质量观。全面贯彻教育方针，开齐开足课程，特别是德育、音体美和地方、校本课程，按课时计划完成教育教学任务，坚决制止不开或提前结束课程的违规教学行为。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和心理负担，重视对学生进行心理健康教育。改革教学方法，突出因材施教，使课堂教学内容、方法、形式能贴近学生实际，使学生能身心愉快地度过每一天。充分尊重爱护学生，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享有受教育权利。任何人不得剥夺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，不得开除、清退或变相清退接受义务教育的学生；班主任、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劝说或强迫学生离校辍学；坚决禁止歧视、厌弃乃至羞辱、体罚所谓“差生”和贫困生的错误教学行为。改革对学校评估办法，对学校工作进行全面、科学的评价；要按照素质教育的要求全面评估学校，为学校创造良好的素质教育外部环境。

6、严格执行市、区中小学招生工作意见，依法保证所有适龄儿童按时入学，监督各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本学区范围内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。按照“划片入学或对口直升”的原则，组织小学毕业生按时整体升入对口初中，严禁在小学毕业整体入学过程中出现流失和择校现象；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，保证有学习能力的各类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，最大程度的满足残疾学生接受教育的需求；根据教育部、公安部有关规定，积极主动的为外来务工子女排忧解难，保证符合外来务工条件的适龄子女按时入学。根据《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学籍管理规定》（鲁教基发字〔2016〕3号），加强学籍管理，随时掌握学生变

动情况，严格控制在校生的非正常流动。

7、严格执行辍学报告制度。对无故不到校上课的学生，班主任应及时进行家访，一周之内连访三次仍未到校应向校长汇报，由校长再次家访动员。家访要填写《学生辍学家访记录单》。校长动员无效时，要向街道教办、街道办事处递交书面报告，提交政府解决。学校填写的“辍学报告单”必须实事求是，一是辍学人数填实，二是辍学原因填准。

8、落实义务教育免费政策，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强迫学生征订教辅资料、器材。

9、切实解决“特困生”辍学问题。街道教育办负责人、校长要积极主动向街道办事处反映特困生情况，调查了解特困生的学习、表现及家庭经济收入情况，充分利用各类“助学金”，帮助“特困生”完成学业。

10、责任制的完成情况将作为考核街道教育工作的重要依据，对控辍目标不明确、措施不得力等行为造成辍学情形的街道，坚决实行“一票否决制”，当年不得评为各类年度先进，对辍学情况严重的单位将追究主要领导人的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济南市历城区教育和体育局

主要领导签字：

街道教育办公室（盖章）：

主要领导签字：

2024年9月6日